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楊苓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22

傳真：(03)3367101

電子信箱：vxvx88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701112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合聘專任教師作業要點（1070111251_Attach0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合聘專任教師作業要點」1份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小科(含附件)



DD 人事 107/12/26 08:56



1070009018

有附件